

党员干部学习培训推荐用书

入党积极分子教育培训指导用书



谈谈党员标准

兴华智源管理科学研究院
《组织部长参阅》编辑部

谈谈党员标准

周永学 编著

中国 北京

兴华智源管理科学研究院

《组织部长参阅》编辑部

责任编辑：吴佳蓉

版式设计：一 木

责任校对：张 炎

封面设计：赵楚楚

谈谈党员标准

TANTAN DANGYUAN BIAOZHUN

组织编撰：《组织部长参阅》编辑部

编 者：周永学

出 版：兴华智源管理科学研究院

通讯地址：北京91-019信箱 邮编：100091

开 本：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18

字 数：240千字

版 次：2012年7月第1版

印 次：2012年8月北京第2次印刷

定 价：39.00元（上下册）

专家荐语

党员标准就是党章对党员提出的条件和要求，它由入党资格、对党员的基本要求以及党员的权利和义务三部分组成。坚持党员标准，保持党员队伍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是党始终走在时代前列的重要条件。同时，坚持党员标准，也是中国共产党有别于其他政党的一个重要标志。团结在党的光辉旗帜之下的广大党员，只有深刻领会和正确把握党员标准，并在实践中与时俱进，自觉践行这一标准，才能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同那些与党员标准相悖或根本对立的错误思想、行为划清界限，永葆先锋战士的政治本色。

本书提出“保持和发展党员先进性必须坚持党员标准”，在简要论述这个问题的基础上，分七章分别围绕“坚持党员标准的重要性”、“中国共产党的党员标准思想”、“坚持党员标准必须与时俱进”、“加强党的先进性建设对新时期党员标准提出了更高要求”、“先进性是新时期坚持党员标准的根本体现”、“先进性建设进一步丰富了党员标准的内涵”、“在先进性建设中认真实践党员标准”等方面，从不同角度对党员标准问题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解读。我们认为，本书不但可以作为开展入党教育培训的参考教材，而且对已

经加入了党组织的同志来说，也有认真阅读的必要。

由于种种原因，一段时期以来，在党员标准问题上存在着一些模糊或错误思想认识。有人认为党员标准已经过时，一方面它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原则相悖，另一方面也超越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在现实条件下根本做不到；有的则认为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过于笼统、教条，为便于把握，最好以“生产力标准”或者“能人标准”取而代之；还有的认为鉴于如今一些党员不像党员、不能体现先进性的现象已十分突出，新时期没有再强调党员标准的必要，甚至有人基于此提出要建立“全民党”的错误想法。对这些模糊或错误的认识，我们不可等闲视之，必须从保持和发展党的先进性、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高度来认识和解决。

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取得了巨大成就，一方面为广大党员提供了大显身手的广阔舞台，另一方面对党员素质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不仅不能淡化，而且要大力强化党员标准。针对当前实际，应把强化党员标准意识的重点放在如下几个方面：一要强化先进性意识。强化党员标准，就是要使得每一个党员都能够自觉地运用党员标准和条件约束规范自己的言行，在实际工作中实践先进性要求，发挥先进性作用。什么是共产党员？邓小平同志说得好：“一个共产党员，第一，他是普通人，第二，他是普通人中的先进分子。”又说：“共产党员的含义或任务，如果用概括的语言来说，只有两句话：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一切以人民利益作为每一个党员的最高准

绳。他的目的是要实现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由此可见，党员既是普通群众，但又应该比普通群众先进。二是要强化示范性意识。党员标准不是抽象的，而是具体的，不是空乏的，这就是在现实生活中表现出来的示范性。强化党员标准意识，就是要在充分发挥党员的榜样示范作用上下工夫。示范性不是喊出来的，不是吹出来的，而是做出来的、创出来的、实干出来的。只有真正做出实实在在的成绩和贡献来，它才会产生预期的效果。三是要强化时代性意识。党员的先进性总是同时代紧密相连的。昨天是先进的，今天未必还是先进；今天先进，也不一定能够保证明天继续先进。形势在发展，任务在变化，党员必须站在时代前列，积极吸收时代新成果，始终保持政治上的清醒，在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中自觉地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历史和现实经验表明：党员只有在思想、组织、政治、作风等方面时刻对自己实行高标准、严要求，并通过在“党内生活”这个大熔炉内不断加强锻炼，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发挥模范带头作用，才能成为一名“合格党员”，进而成为一名“优秀党员”。因此，我们希望读者朋友读过此书后，能够认真地对照一下党章的要求，看看自己在哪些地方符合党员标准，哪些地方还存在差距，并能在工作、学习和生活中，发扬成绩，弥补不足。如果能够激发起这样的思考和行动，那么，我们编写和推荐此书的目的也就达到了。

上册目录

引 言 保持和发展党员先进性必须坚持党员标准	(1)
第一章 坚持党员标准的重要性	(5)
一、正确认识和把握党员标准	(5)
二、坚持党员标准是加强党的自身建设的必然要求	(33)
第二章 中国共产党的党员标准思想	(37)
一、对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党员标准思想的继承与发展 ..	(37)
二、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等人的党员标准思想	(64)
三、邓小平的党员标准思想	(81)
四、江泽民的党员标准思想	(83)
五、胡锦涛的党员标准思想	(86)



第三章 坚持党员标准必须与时俱进	(89)
一、中国共产党党员标准的历史回顾	(89)
二、新世纪新任务对党员标准提出新要求	(107)



引 言

保持和发展党员先进性必须坚持党员标准

本书集中讨论党员标准问题。

保持和发展党员先进性必须坚持党员标准。这是加强党的先进性建设、提高党员素质、建设高素质党员队伍的必然要求。

胡锦涛在中共十七大政治报告中指出：“先进性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生命所系、力量所在，要靠千千万万高素质党员来体现。”但是，党的先进性不是与生俱来的，也不是一劳永逸的。党过去的先进，不能保证现在的先进；党现在的先进，也不能保证永远先进。党的先进性建设是与时俱进的，必须始终适应时势发展的需要。因此，坚持党员标准，坚持党员标准的与时俱进，就成为保持和发展党员先进性的题中应有之义。



我们党自诞生之日起，始终高度重视坚持党员标准，保持党的先进性，总是把党的先进性建设摆在突出位置来抓。以毛泽东同志、邓小平同志、江泽民同志和胡锦涛同志为核心的党的历代中央领导集体关于坚持党员标准的思想、关于加强党的先进性建设的理论一脉相承，为我们坚持党员标准、加强自身建设积累了宝贵的经验，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在思想和行动上提供了科学的指南。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我们党面临的形势任务发生了深刻变化，我们党员队伍状况也发生了重大变化，加强党的先进性建设，必须落实和体现到践行党员标准，提高党员素质和能力上来。只有每个党员的素质提高了，也就是说都达到了党章规定的标准，才能保证整个党员队伍素质的提高，也才能真正体现出党的先进性建设的成效。因此，加强党的先进性建设必须与坚持党员标准结合起来。

按照马克思主义建党理论，党是工人阶级的先进的有组织的部队。它只能包括本阶级的少数，即有真正觉悟的部分，不是所有工人都可以参加党。至于其他阶级出身或社会成分的人，只能是其中经受严格考验的人才能入党。所以，党把吸收新党员和对党员规定一定标准，看作是关系党能否保持自己的先进性、能否胜任领导革命和建设重任的一个原则性问题。列宁指出：“徒

有其名的党员，就是白给，我们也不要。世界上只有我们这样的执政党，即革命工人阶级的党，才不追求党员数量的增加，而注意党员质量的提高和清洗混进党里来的人。”列宁认为，我们的任务是保护党的巩固性、稳定性和纯洁性。他提出了一个著名口号：“努力把党员的称号和作用提高、提高、再提高。”他特别强调，这个党必须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党员必须是先进的、有觉悟的。在这个问题上，中国共产党也是从来不含糊的。我们党从一开始就按照工人阶级的先锋队性质，来建立、发展和壮大党员队伍。在发展党员上，我们党一直反对只讲数量，不讲质量，曾经提出过“重在党员质量，要有一人能得一人之用”（周恩来语）的指导方针，使我们党在这一方面较早就形成了好的传统。

中国共产党发展壮大的历程表明，党员队伍建设是党的先进性建设的基础工程。如果党的每个成员都具有崇高的理想追求，坚定的政治信念，先进的思想觉悟，坚强的组织观念，必备的科学文化知识和高尚的道德情操，党员真正成为社会的中坚、民族的脊梁、阶级的先锋和时代的楷模，那么，党就能永葆生机和活力，党的执政地位就能得到巩固。对于党的整个队伍来说，这个目标就是保持党的先进性问题。先进性同样也是对党员个体的要求。但是党的力量并不是党员个体的简单组



合，党员队伍数量与质量的关系也是影响党的先进性的一个重要因素。这二者的关系，必须引起我们足够的重视，并且切实加以解决。

基于以上思考，我们在这本书里，将结合加强党的先进性建设的要求，集中讨论关于党员标准的一些主要问题。希望通过讨论，能够对广大要求入党的积极分子和广大党员正确认识党员标准、认真践行党员标准、保持和发展先进性，提供一些帮助。





第一章

坚持党员标准的重要性

党员是党的细胞，是党的战斗力的源泉，党员队伍素质的状况，直接关系到党的巩固和发展，关系到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对照检查，需要镜子；整改提高，需要尺子。这就涉及党员标准问题。党员标准是对照检查的镜子，也是衡量党员合格与否的尺子。所以，我们必须坚持党员标准，提高党员素质，保证党员质量。

一、正确认识 and 把握党员标准

简要地讲，党员标准就是党章对党员提出的条件和要求。随着我们党的理论的不成熟和实践的不断丰富，随着党员队伍的不断壮大、党员队伍建设的不断加





强和党员管理工作经验的不断积累，党员标准的内容也不断充实和完善。

党员标准由三个方面的内容构成。它们互相联系，各有侧重，从不同角度、不同层次规定了党员标准的各个方面，共同构成了党员标准的有机整体。

一是申请入党的条件。党章第一条规定：“年满十八岁的中国工人、农民、军人、知识分子和其他社会阶层的先进分子，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愿意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执行党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党费的，可以申请加入中国共产党。”这也是对党员的起码要求。

二是党员的基本要求。党章第二条规定：“中国共产党党员是中国工人阶级的有共产主义觉悟的先锋战士。中国共产党党员必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不惜牺牲个人的一切，为实现共产主义奋斗终身。中国共产党党员永远是劳动人民的普通一员。除了法律和政策规定范围内的个人利益和工作职权以外，所有共产党员都不得谋求任何私利和特权。”

三是党员的义务和权利。党章第三、四条规定了党员必须履行的八项义务和享有的八项权利。

坚持党员标准，就必须全面地坚持上述规定，任何将这些方面的规定割裂开来、对立起来的做法，强调某



些方面而否定其他方面的做法，各取所需，任意解释的做法，都是对党员标准整体内容的贬损和破坏，必须坚持纠正。下面分别介绍党员标准的这三个方面。

1、入党条件

党章规定：“年满十八岁的中国工人、农民、军人、知识分子和其他社会阶层的先进分子，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愿意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执行党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党费的，可以申请加入中国共产党。”这是作为共产党员的最起码的条件。按照这条规定，申请加入中国共产党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第一，共产党员必须是“年满十八岁的工人、农民、军人、知识分子和其他社会阶层的先进分子”。这一规定，包含了三层意思。一是规定了入党年龄，年满18岁才能申请入党。这是因为一个人到了18岁才算是成年人，在法律上才具有行使各种权利和义务的资格；在思想和政治上比较成熟，具备了比较确定的世界观、人生观和政治判断力，树立了自己的政治信仰和终身志向。二是规定了中国的国籍，申请入党的人必须是中国国籍的公民，外籍公民不能加入中国共产党。三是规定了成分。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也是中华民族和中国人民的先锋队。

第二，共产党员必须“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中

国共产党是根据自己的纲领和章程，按照民主集中制组织起来的统一整体，是由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遵守党的组织纪律，为实现党的纲领和主张而奋斗的工人阶级先进分子自愿组成的战斗同盟。党的纲领规定了党的性质、指导思想、最终目标、现阶段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党的自身建设的基本要求等。它是维系全党组织的统一和团结，统一全党思想和行动的基本准则。

党的章程是党的最基本的行为规范，是党内政治生活和处理党员个人与组织、组织与组织关系的基本准则。党的纲领和章程是全党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保持高度一致的基础，是党的生命。如果允许党员在党的纲领和章程上各行其是，党的组织就会瓦解。因此，每个党员都必须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并以此规范自己的行为，以自己的实际行动为实现党的任务而奋斗。

第三，共产党员必须“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参加组织，是指党员必须编入党的一个支部、小组或特定组织中过组织生活，接受党组织的领导和监督。中国共产党党员不是简单的数字相加的组织，而是按照党的纲领和章程、按照民主集中制的组织原则，由各级地方组织和基层组织组织起来的统一整体。每一个共产党员都必须编入党的一个特定组织，并在其中过组织生活，积极参加党组织的活动。

马克思、恩格斯在为最早的共产党组织——共产主义者同盟制定的章程中就明确规定，盟员活动方式和活动内容必须符合同盟规定。共产主义者同盟按照从支部、区部到中央委员会和民主的原则，建立严格的组织领导系统。

列宁在创建俄国社会民主党过程中，就党章第一条，即关于党员条件（资格）的条文，同马尔托夫进行了尖锐的斗争。马尔托夫认为，凡承认党章，并且愿意为党工作的人，都可以自行列名入党，党员不必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只要接受党组织的监督就行了。列宁坚决反对马尔托夫的主张，认为党员不仅要承认党的纲领，在物质上帮助党，而且必须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列宁指出，马尔托夫的主张完全模糊了革命家同机会主义的界限，如果允许不参加党组织的人当党员，也就取消了任何监督，为各种坏分子敞开了大门，党也就会变成一个松散的联盟。他强调，作为一个党员，不能只是抽象地承认组织的存在，必须具体参加党的组织。不论是在基层工作的党员，还是在机关工作的党员，都必须如此。列宁与马尔托夫在党章关于什么人可以入党问题上的争论，虽然只有党员是否参加一个组织的区别，实质上却关系到建设一个什么样的党的问题。按照马尔托夫的主张，党只能成为一个松散的没有战斗力的松散团体。只